

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教代会文件

中地大(京)教发〔2022〕2号

关于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章程修正案(草案)》 征求意见建议的通知

教代会各代表团、各代表：

学校章程是依法自主办学、实施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。为适应新的要求，根据教育部统一安排，学校对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请教代会代表结合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章程修正案(草案)》(附件1)、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章程修改对照表》(附件2)，填写《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章程修正案意见建议表(教代会代表版)》(附件3)。

请各代表团认真组织，指定本团联络员收集代表意见建议并汇总，3月21日(下周一)分别报送校工会及本团团长。

教代会是教职工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基本形式，

教代会代表应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参与学校重大事务，为推进学校事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联系人：陈萍 82322380

- 附件：1. 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章程修正案（草案）
2. 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章程修改对照表
3. 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章程修正案意见建议表（教代会代表版）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教代会

2022年3月15日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教代会办公室

2022年3月15日印发
